

采购编号：N5113812022000032

阆中市中医医院办公用品采购（三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阆中市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皓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编制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 3 -
第二章	谈判须知	- 4 -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 23 -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 24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26 -
第六章	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	- 42 -
第七章	谈判内容、谈判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43 -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 44 -
第九章	评审方法	- 56 -
第十章	政府采购合同	- 74 -

第一章 谈判邀请

四川皓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阆中市中医医院（采购人）委托，拟对阆中市中医医院办公用品采购（三次）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N5113812022000032
2. 采购项目名称：阆中市中医医院办公用品采购（三次）。
3. 采购人：阆中市中医医院。
4.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皓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及金额：自筹资金 40 万元。

三、采购项目简介

阆中市中医医院办公用品采购（三次）（详见谈判文件第五章）。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竞争性谈判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s://zfcg.scsczt.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六、严禁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谈判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七、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2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22日, 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 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 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投标(响应)管理-未获取采购文件中选择本项目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2年12月27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九、递交响应文件方式及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阆中市沙溪办事处双拥路98号纸质文件递交。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阆中市沙溪办事处双拥路98号谈判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2年12月27日14:30(北京时间)在谈判地点开启。

十一、谈判地点: 阆中市沙溪办事处双拥路98号。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 阆中市中医医院

通讯地址: 阆中市张飞大道北路33号

邮 编: 637400

联 系 人: 侯先生

联系电话：0817-6262973

传 真： /

采购代理机构： 四川皓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四川省南充市阆中市沙溪办事处双拥路 96 号、98 号、
100 号、102 号

邮编： 637400

联 系 人： 张女士

联系电话： 0817-6263583

传 真： 0817-6263583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确定邀请谈判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本次谈判邀请的供应商数量：不少于3家。 本次采购采取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	采购预算	75万元。
3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40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4	联合体	不允许联合体
5	低于成本价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p>1.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的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的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p> <p>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3.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p> <p>4.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谈判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书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实质性要求)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南财采〔2022〕12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p>(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给予 20%的价格扣除；</p> <p>(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的，给予 5%的价格扣除；</p> <p>(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给予 20%的价格扣除。</p> <p>2.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5%作为其价格分。</p> <p>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型、微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中型、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p> <p>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5. 依据《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以可享受的最高等级价格扣除计算，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监狱企业还应当提供由省级或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7.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5%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8.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p>
7	项目类型	<p>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若干规定》（川财采[2016]35 号）的规定，本次采购项目系：本项目</p>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8	行业划分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以及工信部等四部委《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9	谈判情况公告	供应商资格审查情况、谈判情况、报价情况、谈判结果等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10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2	谈判文件咨询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817-6263583
13	谈判过程、结果工作咨询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817-6263583
14	成交通知书领取	采购结果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单位介绍信、领取人身份证原件）到四川皓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阆中市双拥路98号）领取成交通知书。 联系电话：0817-6263583
15	供应商的询问或质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以及评审细则、标准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人提出； 2.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及中标结果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答复。 <p>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和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6	供应商投诉	<p>投诉受理单位：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阆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p> <p>联系电话：0817-6306733 0817-6306356</p> <p>联系地址：阆中市七里新区巴都大道财政局</p> <p>邮政编码：637400</p> <p>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p>
1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即阆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p>
18	国家规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强制采购范围	<p>1.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 本项目依据品目清单（指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最新一期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供应商的投标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本项目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3. 列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指采购文件发布之日前最新一期清单）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的无线局域网产品。供应商应在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中尽量提供优先采购的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产品。</p>
19	强制认证产品（实质性要求）	<p>如本项目有涉及 CCC 认证产品参与投标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投标时 CCC 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p>
20	融资相关	<p>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四川政府采购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银行应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对供应商的信用审查以及开设账户等相关工作。</p>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21	代理服务费	参照原【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标准收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
22	关于承诺的说明	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严禁提供虚假承诺，如提供虚假承诺将报告监管部门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23	疫情防控期间特别提醒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省、市相关新冠疫情防控要求，做好疫情防护措施。
注：本前附表以外的相关内容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所叙述的货物/服务采购。
- 1.2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 采购主体

- 2.1 本次谈判的采购人是 阆中市中医医院 。
- 2.2 本次谈判的采购代理机构是 四川皓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 合格供应商（实质性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3.2 按规定获取了谈判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谈判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谈判活动的全部费用。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 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项目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最后报价最低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部分或所有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项目核心产品： 无。

5.5 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6 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只能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不得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7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母公司或子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8 回避。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谈判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 联合体竞争性谈判（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7. 谈判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8. 响应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9.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9.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9.2 除非谈判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9.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9.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三、谈判文件

10. 谈判文件的构成（实质性要求）

10.1 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谈判的重要依据。谈判文件用以阐明谈判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存在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谈判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11.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3个工作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在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申请，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决定是否采纳供应商的申请事项。

12.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12.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在谈判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组织已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供应商接到通知后，不按照要求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的，视同放弃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的权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对该供应商重新组织，但也不会以此限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或者以此将供应商响应文件直接作为无效处理。

12.3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答疑会和现场考察的一切费用。

四、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或谈判过程中澄清。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两部分，分册装订。

14. 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14.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14.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15.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6. 报价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谈判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谈判文件约定为准。

17. 响应文件格式

17.1 供应商应执行谈判文件第八章的规定要求。

17.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谈判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8.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8.1 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响应文件、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8.2 其他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其他响应文件、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8.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U盘制作。**

18.4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被作为无效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

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18.6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18.7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8.8 响应文件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规范）

18.9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不属于本项目谈判小组评审范畴，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接收响应文件时及时处理）

19.1 响应文件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19.2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19.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0.2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发出谈判邀请；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未通过的原因。

20.3 报价表在谈判后，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时递交。

20.4 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按照本章“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规定处理）

21.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1.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该按规定进行编写、

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21.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响应文件。

21.4 响应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二）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21.5 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评审

22. 谈判小组的组建及其评审工作按照有关法律制度和本文件第九章的规定进行。

六、成交事项

23.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最后报价排名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将按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3.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 采购人收到谈判报告及有关资料后，将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谈判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3.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

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 (1) 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 (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 成交候选供应商无偿赠与或者低于成本价竞争；
- (4) 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 (5) 成交候选供应商恶意串通。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条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4. 成交结果

24.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及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4.2 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本项目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交纳。

24.3 成交供应商不能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将项目成交通知书送达成交供应商。

25. 成交通知书

25.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5.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人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有权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合同事项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6.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的组成部分。

26.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26.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5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中的最后报价、成交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称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27.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7.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事前载明。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27.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7.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28.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9.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

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30.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30.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采购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30.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

31.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2. 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3. 履行合同

33.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4. 验收

34.1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以及国家、省、市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要求和标准及合同约定相关条款进行验收。

34.2 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凭验收合格报告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

35. 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本项目采购资金采取直接支付/授权支付，支付程序为：按“第五章”付款方式执行。

八、谈判纪律要求

36.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谈判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
- (6)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37.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和四川省的有关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政策法规模块查询）。

十、其他

38. 本谈判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谈判文件不再做调整。

39. **（实质性要求）**在本次递交响应文件之前一周年内，供应商本次谈判中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报价与其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相比不得高于 10%。

40. **（实质性要求）**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和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41.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则作无效处理。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一、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一）供应商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原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三）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3. 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的其他材料。
4. 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获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一、应当提供的供应商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 供应商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法人单位: 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机关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均为复印件); 其他组织: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执业许可证”等(均为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可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②可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财务报表内容至少包含并体现资产负债、现金流量及利润情况); ③可提供截至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④申请人注册时间截至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 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供应商自行提供或提供承诺函原件。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提供 2022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收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复印件或提供承诺函, 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本月的税收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凭证复印件或提供承诺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提供承诺函原件。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承诺函原件。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三)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3. 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供的其他材料。
4. 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获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

注：1. 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

2. 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和投标人的组织机构性质确定，不得一概而论。

3. 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的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阆中市中医医院采购办公用品一批。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品名	产品参数	单位	预估数量	单价限价(元)	备注
1	不干胶标签贴	不干胶材质,粘性强,即用即贴,纯白色纸面,方便书写,字迹醒目,用途广泛:文档管理,品质控制,物品分类,信息标注。产品规格:100张 25*53/18*23/34*73/23*33/13*38/23*49/25*30/24*27	本	50	20	
2	不干胶标签贴	100张不干胶材质,粘性强,即用即贴,纯白色纸面,方便书写,字迹醒目,用途广泛:文档管理,品质控制,物品分类,信息标注。产品规格:60张 25*53/18*23/34*73/23*33/13*38/23*49/25*30/24*27	本	50	18	
3	橡皮	专业绘图款橡皮擦,添加粘性高新材料,擦拭干净碎屑少,质地柔软不伤纸,升级环保配方。环保PVC产品规格:200A4B 32*22*12/42*26*17	个	20	1.5	
4	彩色喷墨打印纸	符合QB/T1438-2007测试定量+2.1,紧度D65亮度95.9%,不透明度≥88.0,横向伸缩率+2.6,平滑面(CF)39s,耐光性≥0.74,显色灵敏度≥93.5,彩色喷墨机专用纸,有着较好的吸墨性。高分辨率支持细小文字。	包	600	40	
5	长尾夹	符合QB/T4105-2010弹簧票夹测试,已票夹夹平为标准夹持24h后,反应恢复原状,手握票夹轻微抖动,夹持的纸张不应滑落,票夹连续往返使用20次后不应出现断裂和明显的位移及影响夹持性能的现象。多种色彩。文件分类,一目了然,高强劲钢夹,反复使用不松弛,透明桶装设计,方便收纳使用。规格:50mm	盒	40	17	
6	长尾夹	符合QB/T4105-2010弹簧票夹测试,已票夹夹平为标准夹持24h后,反应恢复原状,手握票夹轻微抖动,夹持的纸张不应滑落,票夹连续往返使用20次后不应出现断裂和明显的位移及影响夹持性能的现象。多种色彩。文件分类,一目了然,高强劲钢夹,反复使用不松弛,多种色彩。文件分类,一目了然,高强劲钢夹,反复使用不松弛,透明桶装设计,方便收纳使用。规格:41mm	盒	50	15	

7	长尾夹	符合 QB/T4105-2010 弹簧票夹测试, 已票夹夹平为标准夹持 24h 后, 反应恢复原状, 手握票夹轻微抖动, 夹持的纸张不应滑落, 票夹连续往返使用 20 次后不应出现断裂和明显的位移及影响夹持性能的现象。多种色彩。文件分类, 一目了然, 高强度钢夹, 反复使用不松弛, 多种色彩。文件分类, 一目了然, 高强度钢夹, 反复使用不松弛, 透明桶装设计, 方便收纳使用。规格: 32mm	盒	50	14	
8	长尾夹	符合 QB/T4105-2010 弹簧票夹测试, 已票夹夹平为标准夹持 24h 后, 反应恢复原状, 手握票夹轻微抖动, 夹持的纸张不应滑落, 票夹连续往返使用 20 次后不应出现断裂和明显的位移及影响夹持性能的现象。多种色彩。文件分类, 一目了然, 高强度钢夹, 反复使用不松弛, 多种色彩。文件分类, 一目了然, 高强度钢夹, 反复使用不松弛, 透明桶装设计, 方便收纳使用。规格: 19mm	盒	120	13	
9	涂改液	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 金属笔头, 覆盖力强, 快干耐用。12ml/18ml	瓶	20	5	
10	票夹山形	符合 QB/T4105-2010 弹簧票夹测试, 已票夹夹平为标准夹持 24h 后, 反应恢复原状, 手握票夹轻微抖动, 夹持的纸张不应滑落, 票夹连续往返使用 20 次后不应出现断裂和明显的位移及影响夹持性能的现象。多种色彩。文件分类, 一目了然, 高强度钢夹, 反复使用不松弛, 多种色彩。文件分类, 一目了然, 高强度钢夹, 反复使用不松弛, 狭长夹口设计, 夹力强劲, 夹纸容量大, 夹口边缘光滑, 不损纸张, 钢片经电镀处理, 美观, 实用且防锈能力强, 规格: 145mm	个	30	9	
11	票夹山形	符合 QB/T4105-2010 弹簧票夹测试, 已票夹夹平为标准夹持 24h 后, 反应恢复原状, 手握票夹轻微抖动, 夹持的纸张不应滑落, 票夹连续往返使用 20 次后不应出现断裂和明显的位移及影响夹持性能的现象。多种色彩。文件分类, 一目了然, 高强度钢夹, 反复使用不松弛, 多种色彩。文件分类, 一目了然, 高强度钢夹, 反复使用不松弛, 狭长夹口设计, 夹力强劲, 夹纸容量大, 夹口边缘光滑, 不损纸张, 钢片经电镀处理, 美观, 实用且防锈能力强, 规格: 76mm	个	30	6	
12	软抄本 A5 100	书写无障碍, 翻阅流畅, 牢固不掉页, 适合多种笔类书写。148*210 100 张 PP 封面笔记本柔软可卷, 展开无痕, 有 PP 的防水耐磨, 也有如纸般的轻盈柔软, 带来舒适手握感。仿纸纹 PP 封面与纸张的完美结合, 打破传统工艺的装订技术, 带来全新使用体验。 封面采用 0.3mm 厚度的 PP 原料, 仿纸纹理, 超薄手感, 柔韧耐折。原料不掺合回收料, 没有异味, 平整度好, 色彩纯正柔和。 内页采用 68g 米黄色全木浆纸, 施胶度 ≥ 0.75 , 纸张顺滑, 印线清晰, 书写光滑不渗墨。 装订工艺采用热熔胶装, 本册牢固不掉页。 封面贴纸采用合成纸可移不干胶, 轻松撕下不留痕迹。	本	200	4	

		适用于：机关单位、中小企业、学校等书写需求。				
13	软抄本 A5 60	<p>书写无障碍，翻阅流畅，牢固不掉页，适合多种笔类书写。148*210 60 张 PP 封面笔记本柔软可卷，展开无痕，有 PP 的防水耐磨，也有如纸般的轻盈柔软，带来舒适手握感。仿纸纹 PP 封面与纸张的完美结合，打破传统工艺的装订技术，带来全新使用体验。</p> <p>封面采用 0.3mm 厚度的 PP 原料，仿纸纹理，超薄手感，柔韧耐折。原料不掺合回收料，没有异味，平整度好，色彩纯正柔和。</p> <p>内页采用 68g 米黄色全木浆纸，施胶度\geq0.75，纸张顺滑，印线清晰，书写光滑不渗墨。</p> <p>装订工艺采用热熔胶装，本册牢固不掉页。</p> <p>封面贴纸采用合成纸可移不干胶，轻松撕下不留痕迹。</p> <p>适用于：机关单位、中小企业、学校等书写需求。</p>	本	100	3	
14	软抄本 A5 30	<p>书写无障碍，翻阅流畅，牢固不掉页，适合多种笔类书写。148*210 30 张 PP 封面笔记本柔软可卷，展开无痕，有 PP 的防水耐磨，也有如纸般的轻盈柔软，带来舒适手握感。仿纸纹 PP 封面与纸张的完美结合，打破传统工艺的装订技术，带来全新使用体验。</p> <p>封面采用 0.3mm 厚度的 PP 原料，仿纸纹理，超薄手感，柔韧耐折。原料不掺合回收料，没有异味，平整度好，色彩纯正柔和。</p> <p>内页采用 68g 米黄色全木浆纸，施胶度\geq0.75，纸张顺滑，印线清晰，书写光滑不渗墨。</p> <p>装订工艺采用热熔胶装，本册牢固不掉页。</p> <p>封面贴纸采用合成纸可移不干胶，轻松撕下不留痕迹。</p> <p>适用于：机关单位、中小企业、学校等书写需求。</p>	本	100	1.5	
15	文件筐 塑料	<p>封面平面度：0, 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sim+65℃及相对湿度为（50\pm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原料生产，不易碎裂，柔韧性强，叶片厚实不变形，扎实耐用，组装方便。规格：265*323*310</p>	个	30	23	
16	文件筐木质	<p>高密度板材材料制作而成，防裂，坚韧性强，牢固耐用，不容易变形。规格：300mm*285mm*310mm</p>	个	10	57	
17	资料盒 HC-35 明丽蓝	<p>采用纯 PP 原料生产，不掺合回收料，无异味，产品材质厚实，平整度好。保持高温 60℃至低温-15℃时不变形不开裂。独有的车缝加固工艺，保持粘扣永不脱落，扣合紧密。板片柔韧性好，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以上。</p> <p>大空间设计，容量大，装得多。容纸量高达 75mm（70g 书写纸）</p> <p>新颜值，6 色可选。</p> <p>内置防倒伏卷片设计，可 180 度随意调节。</p> <p>满足标注、查找和索引的更多使用需求。</p>	个	500	8	

		适用于：机关单位，企业，学校等保存文件资料。 规格：249*350*56mm				
18	资料盒 HC-55 明丽蓝	采用纯 PP 原料生产，不掺合回收料，无异味，产品材质厚实，平整度好。保持高温 60℃至低温-15℃时不变形不开裂。独有的车缝加固工艺，保持粘扣永不脱落，扣合紧密。板片柔韧性好，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以上。 大空间设计，容量大，装得多。容纸量高达 75mm（70g 书写纸） 6 色可选。 内置防倒伏卷片设计，可 180 度随意调节。 适用于：机关单位，企业，学校等保存文件资料。 规格：249*350*56mm	个	700	10	
19	订书机省力	创新省力结构，线条流畅，手感舒适，，旋转钉板，可打永久订或临时订，规格：25 页/80g24/6 26/6	个	50	23	
20	订书机 50 页	加长金属机身，稳固耐用，旋转钉板，可打永久订或临时订，规格：50 页/80g24/6 26/6 24/8	个	30	50	
21	订书机 按键式 100 页	全金属内件，舒适塑胶机身，按键式自动弹出订道，前端入订便于操作，省心省力。规格： 288*78.2*186mm 23/6-23/13 24/6 24/8 100 页 /80g	个	5	80	
22	订书机按键式 200 页	全金属内件，舒适塑胶机身，按键式自动弹出订道，前端入订便于操作，省心省力。规格：320*86*230mm 23/6-23/23 200 页/80g	个	5	140	
23	沾水盒	使用专用性海绵 PS+海绵 规格：75*36	个	30	3.5	
24	电话机	FSK/DTM 来电制式兼容来电显示功能，多组来电，去电存储，翻查，回拨，全免提通话，防雷，并机防盗，抗电磁干扰设计。规格：190*60*210mm	台	20	115	
25	一次性纸杯	符合 GB/T27590-20115.2 检测方式，符合杯身挺度，荧光性物质≤5 的标准。优质原木浆纸，食品级 PE 薄膜，无味耐热安全。规格：8 司 220ml 146*73*205mm	包	1000	5	
26	剪刀	塑料手柄及刀片升级，大手柄加长加厚刀刃，使用省力。规格：180mm/7 180*65mm	把	30	9	
27	剪刀	塑料手柄及刀片升级，大手柄加长加厚刀刃，使用省力。规格：163mm/7 163*65mm	把	30	6.5	

28	资料册（40 内袋）	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内面袋防静电处理，不粘连，持久耐用，板面平整，规格：235*310*25mm1、产品成型尺寸：234*310*36mm，40 个内袋。 2、纯 PP 双细纹面板，不掺和回收料，无异味，添加增韧配方，在高温 60℃或低温-15℃不会变形或断裂。 3、抗静电配方的内页袋，易开口，方格纹、科技感十足； 4、右侧嵌入彩色小条，每一个不同颜色就是 10 袋的分区，查找页面更加方便； 5、封二插袋的贴心设计，临时待归档文件或备忘、卡片可放在这里。	个	40	13	
29	资料册（60 内袋）	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内面袋防静电处理，不粘连，持久耐用，板面平整，规格：235*310*36mm1、产品成型尺寸：234*310*36mm，60 个内袋。 2、纯 PP 双细纹面板，不掺和回收料，无异味，添加增韧配方，在高温 60℃或低温-15℃不会变形或断裂。 3、抗静电配方的内页袋，易开口，方格纹、科技感十足； 4、右侧嵌入彩色小条，每一个不同颜色就是 10 袋的分区，查找页面更加方便； 5、封二插袋的贴心设计，临时待归档文件或备忘、卡片可放在这里。	个	30	23	
30	资料册（80 内袋）	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内面袋防静电处理，不粘连，持久耐用，板面平整，规格：235*310*51mm1、产品成型尺寸：234*310*36mm，80 个内袋。 2、纯 PP 双细纹面板，不掺和回收料，无异味，添加增韧配方，在高温 60℃或低温-15℃不会变形或断裂。 3、抗静电配方的内页袋，易开口，方格纹、科技感十足； 4、右侧嵌入彩色小条，每一个不同颜色就是 10 袋的分区，查找页面更加方便； 5、封二插袋的贴心设计，临时待归档文件或备忘、卡片可放在这里。	个	30	23	
31	资料册（100 内袋）	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转折处耐折	个	20	27	

		<p>次数 20000 次。内面袋防静电处理，不粘连，持久耐用，板面平整，规格：235*310*65mm1、产品成型尺寸：234*310*36mm，100 个内袋。</p> <p>2、纯 PP 双细纹面板，不掺和回收料，无异味，添加增韧配方，在高温 60℃或低温-15℃不会变形或断裂。</p> <p>3、抗静电配方的内页袋，易开口，方格纹、科技感十足；</p> <p>4、右侧嵌入彩色小条，每一个不同颜色就是 10 袋的分区，查找页面更加方便；</p> <p>5、封二插袋的贴心设计，临时待归档文件或备忘、卡片可放在这里。</p>				
32	计算器	混合型计算器液晶显示功耗：≤5mw，负号，出错字符，存储器有数，存储器容量不小于 1 个全字长，不小于 12 位，应在直流电压标准值的 105%~90% 的范围内正常工作。真人发音，精准报数，舒适视角，灵敏按键。规格：180*140*48 电池：7 号/2 节	个	30	40	
33	计算器	混合型计算器液晶显示功耗：≤5mw，负号，出错字符，存储器有数，存储器容量不小于 1 个全字长，不小于 12 位，应在直流电压标准值的 105%~90% 的范围内正常工作。真人发音，精准报数，舒适视角，灵敏按键。规格：169*134*50 电池：7 号/2 节	个	30	38	
34	计算器	混合型计算器液晶显示功耗：≤5mw，负号，出错字符，存储器有数，存储器容量不小于 1 个全字长，不小于 12 位，应在直流电压标准值的 105%~90% 的范围内正常工作。函数计算器	个	2	110	
35	封口胶 6 cm-300 码	粘连性强，超透明，不易断裂，雾度低，不变黄，规格：60mm*300y 123*360	个	100	14	
36	封口胶 4.5 cm -300 码	粘连性强，超透明，不易断裂，雾度低，不变黄，规格：45*200y 136*48mm	个	100	9	
37	抽杆夹大容量 报告夹 A4	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半透明水滴形抽杆夹，有效保护文件资料，移动脊梁，紧固文件，能重复使用。规格：220*310 mm	个	200	2	
38	双层有孔两联两等分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紧度 D65 亮度 95.9%，不透明度≥88.0，横向伸缩率+2.6，平滑面（CF）39s，耐光性≥0.74，显色灵敏度≥93.5，纯木浆原纸，挺度好，韧性足，不易撕裂，涂布均匀，无露白，孔距精确，规格：520*320*310mm	件	400	80	
39	单层一联两等分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紧度 D65 亮度 95.9%，不透明度≥88.0，横向伸缩率+2.6，平滑面（CF）39s，耐光性≥0.74，显色灵敏度≥93.5.241 纯木浆原纸，挺度好，韧性足，不易撕裂，涂布均匀，无露白，孔距精确，规格：520*320*310mm	件	400	80	

40	双层两联三等分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 紧度 D65 亮度 95.9%, 不透明度 \geq 88.0, 横向伸缩率+2.6, 平滑面 (CF) 39s, 耐光性 \geq 0.74, 显色灵敏度 \geq 93.5. 纯木浆原纸, 挺度好, 韧性足, 不易撕裂, 涂布均匀, 无露白, 孔距精确, 规格: 520*320*310mm	件	250	80	
41	打印纸三联三等分 120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 紧度 D65 亮度 95.9%, 不透明度 \geq 88.0, 横向伸缩率+2.6, 平滑面 (CF) 39s, 耐光性 \geq 0.74, 显色灵敏度 \geq 93.5. 纯木浆原纸, 挺度好, 韧性足, 不易撕裂, 涂布均匀, 无露白, 孔距精确, 规格: 520*320*310mm	件	160	80	
42	双层两联两等分 120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 紧度 D65 亮度 95.9%, 不透明度 \geq 88.0, 横向伸缩率+2.6, 平滑面 (CF) 39s, 耐光性 \geq 0.74, 显色灵敏度 \geq 93.5. 纯木浆原纸, 挺度好, 韧性足, 不易撕裂, 涂布均匀, 无露白, 孔距精确, 规格: 520*320*310mm	件	160	80	
43	收银纸 57*30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 紧度 D65 亮度 95.9%, 不透明度 \geq 88.0, 横向伸缩率+2.6, 平滑面 (CF) 39s, 耐光性 \geq 0.74, 显色灵敏度 \geq 93.5. 显色清晰	卷	10	2.5	
44	光敏印油原子公章专用	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印迹高清, 附着力强, 直接添加于公章上。规格: 28*23*63mm	瓶	30	25	
45	圆珠笔 0.7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 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 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 握写舒适, 适宜长久书写。规格: 10*14*140mm	支	50	1.3	
46	高级绘图铅笔 2B	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 高级石墨铅笔, 笔迹纯正浓郁, 优质椴木, 易削不易折断。规格: 7.1*7.1*177mm	支	30	1.1	
47	中性笔 0.5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 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 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 笔帽在室温最大的压力差 1.33kpa 下最小通气量为 16L/min, 软胶护套, 品质油墨, 耐磨笔头。规格: 11*14*151mm	支	500	1.8	
48	大容量中性笔 1.0mm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 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 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 笔帽在室温最大的压力差 1.33kpa 下最小通气量为 16L/min, 磨砂笔杆, 防滑握手, 舒适耐用。规格: 13*17*142mm	支	200	2.7	
49	直液式大容量记号笔 1.5mm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 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 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 笔帽在室温最大的压力差 1.33kpa 下最小通气量为 16L/min, 优质油墨, 耐水耐光, 双头设计, 使用方便。规格: 23*140mm	支	600	2.5	
50	记号笔 0.5mm 和 2.0mm 小双头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 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 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 笔帽在室温最大的压力差 1.33kpa 下最小通气量为 16L/min, 优质油墨, 耐水耐光, 双头设计, 使用方	支	2500	2	

		便。规格：12*140mm				
51	直液式大容量白板笔 1.5mm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笔帽在室温最大的压力差 1.33kpa 下最小通气量为 16L/min, 字迹清晰易擦除，耐磨纤维笔头，规格：17*143mm	支	100	3	
52	印油	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色泽鲜艳，印迹清晰。规格：38.5*82mm 40ml	瓶	100	5	
53	0.5mm 中性笔芯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适用于拔帽中性笔，进口油墨。规格：4.5*130mm	支	5000	1	
54	0.7mm 中性笔芯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适用于拔帽中性笔，进口油墨。规格：6.5*124.5mm	支	1000	1	
55	1.0mm 中性笔芯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适用于拔帽中性笔，进口油墨。规格：6.5*124.5mm	支	100	1.3	
56	大方印台	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即印即干，油性颜料系 规格：138*88*23mm	个	100	15	
57	圆形印台	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即印即干，油性颜料系 规格：82*24mm	个	100	8	
58	小胶水	符合 GB/21017-2007 检测游离甲醛 \leq 0.05，苯 \leq 0.02，甲苯+二甲苯 \leq 0 的标准。初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10min，持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8h，玻璃瓶天鹅沪花合成牌	瓶	200	2.6	
59	大胶水	符合 GB/21017-2007 检测游离甲醛 \leq 0.05，苯 \leq 0.02，甲苯+二甲苯 \leq 0 的标准。初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10min，持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8h，涂抹顺滑，粘贴牢固。规格：40*1463mm	瓶	300	4	
60	固体胶	符合 GB/21017-2007 检测游离甲醛 \leq 0.05，苯 \leq 0.02，甲苯+二甲苯 \leq 0 的标准。初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10min，持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8h，无甲醛配方，持久保湿，粘性强。规格：30*113.5mm	支	500	3.6	
61	固体胶	符合 GB/21017-2007 检测游离甲醛 \leq 0.05，苯 \leq 0.02，甲苯+二甲苯 \leq 0 的标准。初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10min，持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8h，无甲醛配方，持久保湿，粘性强 21g 规格：25.5*29.9mm	支	500	2.5	

62	固体胶	符合 GB/21017-2007 检测游离甲醛 ≤ 0.05 ，苯 ≤ 0.02 ，甲苯+二甲苯 ≤ 0 的标准。初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10min，持粘性负荷 50g 砝码悬挂时间大于 8h，无甲醛配方，持久保湿，粘性强 9g 规格：20*80mm	支	200	1.6	
63	大头针	符合 QB/T1151-2011 测试，表面采用先进电镀防锈处理，长久保持光亮如新。规格：57*39*20mm	盒	200	2.5	
64	回形针	符合 QB/T1151-2011 测试，表面采用先进电镀防锈处理，长久保持光亮如新。规格：52*38*25mm	盒	800	2	
65	订书针	符合 QB/T1151-2011 测试，23 系列每条针经落下实验。断开不大于 4，优质高强度订书钉，尖头订脚，穿透力强。装定省力。	盒	1500	1.8	
66	订书针	符合 QB/T1151-2011 测试，23 系列每条针经落下实验。断开不大于 4 加厚订书钉(24/8)50 页订书机专用配钉 尖头订脚，穿透力强。装定省力。规格：68*37*10.5mm	盒	500	2.5	
67	订书针	符合 QB/T1151-2011 测试，23 系列每条针经落下实验。断开不大于 4 厚层订书钉(23/17)140 页 尖头订脚，穿透力强。装定省力。规格：80*70*19mm	盒	200	5	
68	订书针	符合 QB/T1151-2011 测试，23 系列每条针经落下实验。断开不大于 4 厚层订书钉(23/23)200 页 尖头订脚，穿透力强。装定省力。规格：80*70*25mm	盒	100	7.5	
69	5 号电池	高能正极环融合精导石墨，由内而外全面升级，电量突破更持久。规格：LR6-2B/1.5V	对	3500	5	
70	7 号电池	高能正极环融合精导石墨，由内而外全面升级，电量突破更持久。规格：LR6-2B/1.5V	对	3500	5	
71	2 号电池	高能正极环融合精导石墨，由内而外全面升级，电量突破更持久。	对	20	19	
72	1 号电池	高能正极环融合精导石墨，由内而外全面升级，全面优化正负极原料配比，电量持久。规格：R20P D1.5V	对	50	12	
73	窗口喊话器	双向对讲，语音功能，音质清晰。	套	20	300	
74	橡皮筋	乳胶	袋	30	9.5	
75	温湿度计	宽刻度，分色指示，清晰辨认。规格：232*54*17mm	个	30	35	
76	双面胶	采用优质棉质，易贴易撕，粘性高，稳定性强。规格：94*288mm	圈	200	3	
77	钢尺	50 cm 不锈钢材质	把	5	9	
78	钢尺	20 cm 不锈钢材质	把	5	4.5	
79	台笔	符合 GB/T32017-2019 测试 100m 内出墨正常，化线 400m 以上无明显断线，变淡现象。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耐用型台笔 0.5mm、180° 双向转动，书写顺滑，握感舒适。规格：54*42*154mm	支	50	3.5	
80	笔筒	符合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应符合 GB21027-2007 的规定。五层分类，收纳笔，剪刀，票夹等小文具。规格：90*130mm	个	50	15	

81	小黑板	绿板 50×70（背面锌板）磁性烤面板，书写顺滑，擦拭无痕，	个	10	65	
82	小白板	绿板 50×70（背面锌板）磁性烤面板，书写顺滑，擦拭无痕，	个	20	65	
83	热敏打印纸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紧度 D65 亮度 95.9%，不透明度≥88.0，横向伸缩率+2.6，平滑面（CF）39s，耐光性≥0.74，显色灵敏度≥93.5. 内三科专用防水，防油，防酒精，防 PVC, 防磨损，大容量，原木浆纸，纸张油腻，显色清晰。规格 40*30mm	个	600	28	
84	三层文件盘	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稳固，承载力强，方便组装，规格：335*257*255	组	20	31	
85	文件夹	1、纯 PP 磨砂面板，不掺和回收料，无异味，添加增韧配方，可随意弯曲颜色纯正，在高温 60℃或低温-15℃不会变形或断裂。 2、大容量，25mm 夹杆外径，最大可装 200 张 A4 纸（70g）； 3、夹杆弧形切角 10-12mm，容易插入安装； 4、更贴身的规格（216*306），与 A4 纸张更匹配。 5、右侧半圆弧开口，可快速抽取资料。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长押夹+板夹 加厚板片，平整耐磨，规格：235*307*25mm	个	100	9	
86	文件栏	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使用优质 PP 原材料制造，韧性强，耐用耐摔。规格：330*238*85mm	个	50	12	
87	文件袋	在-15℃~+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转折处耐折次数 20000 次。使用优质 PP 原材料采用优质 PP 原料生产，接口牢固，采用塑钢材料，松紧度号。规格：335*245mm	个	2000	1	
88	木板夹	A754 坚固合成板，规格：228*318mm	个	15	6.5	
89	喊话器	无线、可充电	个	5	195	
90	点钞机	多种伪钞，全新升级，全面兼容新版人民币，智能/合计/计数/预置/累加等功能，鉴别能力：磁性鉴别，安全线鉴别，幅面鉴别，红外鉴别，荧光鉴别。规格：455*375*310mm。显示方式：LED 双屏。点钞速度>1100 张/分钟 消耗功率小于 75W 喂钞台容量≥200 张 消耗功率<75W 工作升温<20℃。	台	2	2800	

91	磁扣式 PVC 档案盒 A4 35MM 带压纸夹	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 +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 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不易转折处 耐折采用 PVC 包灰纸板最新的生产工艺，稳固大方， 纸板厚实，存放更多资料，更能防潮，带金属压纸 夹，左侧有插袋。规格：243*325*48mm	个	30	23	
92	磁扣式 PVC 档案盒 A4 55MM 带压纸夹	封面平面度：0.43/0.21/0.27mm 端面错开量 1.97/2.15/1.75mm，厚度大于 0.3mm，在-15℃~ +65℃及相对湿度为（50±5）%的环境下，不应出 现变形，脆化，开裂。纯 pp/pe 材质，不易转折处 耐折，采用 PVC 包灰纸板最新的生产工艺，稳固大 方，纸板厚实，存放更多资料，更能防潮，带金属 压纸夹，左侧有插袋。规格：243*325*78mm	个	30	28	
93	公文包	1、牛津阳离子面料，耐磨、耐高温，仿麻双色效 果；陨石黑、纵横灰两种颜色，商务有格、尊贵大 气，彰显身份； 2、面料与里布之间增加了 EVA 泡棉，加强了对内 部物品的防护； 3、大容量，实用，轻松收纳平板、15.7"笔记本 电脑（专有隔层），其它常用商务用品；适合短期出 差或日常出行使用。 4、牛津布面复合软胶底，防水功能，下雨天或水 杯意外不会立即打湿内部物品。 5、顺滑双拉链，平实紧致。 6、底部加强条，防撞设计，保护内部物品。 7、PU 耐磨手提，挺拔耐磨，握感舒适。 8、内置小袋 2 个、笔插位 2 个，功能分区，小物 件有归属。 9、外置侧袋，临时物品使用方便。多功能商务公 文包（手提+单肩）阳离子磨砂面料，防水侧，坚 固耐磨，多层空间设计。规格：400*42*290mm	个	50	70	
94	笔记本	有 PP 的防水耐磨，也有如纸般的轻盈柔软，带来 舒适手握感。仿纸纹 PP 封面与纸张的完美结合， 打破传统工艺的装订技术，带来全新使用体验。 封面采用 0.3mm 厚度的 PP 原料，仿纸纹理，超薄 手感，柔韧耐折。原料不掺合回收料，没有异味， 平整度好，色彩纯正柔和。 内页采用 68g 米黄色全木浆纸，施胶度≥0.75，纸 张顺滑，印线清晰，书写光滑不渗墨。 装订工艺采用热熔胶装，本册牢固不掉页。 封面贴纸采用合成纸可移不干胶，轻松撕下不留痕 迹。 适用于：机关单位、中小企业、学校等书写需求。 优质多彩 PU，手感舒适，书写流畅，规格： 138*206mmA5D 大小 144 页	本	100	20	

95	笔记本	有 PP 的防水耐磨，也有如纸般的轻盈柔软，带来舒适手握感。仿纸纹 PP 封面与纸张的完美结合，打破传统工艺的装订技术，带来全新使用体验。封面采用 0.3mm 厚度的 PP 原料，仿纸纹理，超薄手感，柔韧耐折。原料不掺合回收料，没有异味，平整度好，色彩纯正柔和。 内页采用 68g 米黄色全木浆纸，施胶度 ≥ 0.75 ，纸张顺滑，印线清晰，书写光滑不渗墨。 装订工艺采用热熔胶装，本册牢固不掉页。 封面贴纸采用合成纸可移不干胶，轻松撕下不留痕迹。 适用于：机关单位、中小企业、学校等书写需求。 优质多彩 PU, 手感舒适，书写流畅，规格： 138*210mmA4 大小 144 页	本	50	25	
96	输液贴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紧度 D65 亮度 95.9%，不透明度 ≥ 88.0 ，横向伸缩率+2.6，平滑面 (CF) 39s，耐光性 ≥ 0.74 ，显色灵敏度 ≥ 93.5 。收费室专用，防水，防油，防酒精，防 PVC, 防磨损，大容量，原木浆纸，纸张油腻，显色清晰。规格：100*75mm	个	600	35	
97	输液贴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紧度 D65 亮度 95.9%，不透明度 ≥ 88.0 ，横向伸缩率+2.6，平滑面 (CF) 39s，耐光性 ≥ 0.74 ，显色灵敏度 ≥ 93.5 。收费室专用，铜版纸材质，防水，防油，防酒精，防 PVC, 防磨损，大容量，原木浆纸，纸张油腻，显色清晰。规格：80*50mm	个	600	30	
98	输液贴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紧度 D65 亮度 95.9%，不透明度 ≥ 88.0 ，横向伸缩率+2.6，平滑面 (CF) 39s，耐光性 ≥ 0.74 ，显色灵敏度 ≥ 93.5 。内三科专用防水，防油，防酒精，防 PVC, 防磨损，大容量，原木浆纸，纸张油腻，显色清晰。规格：80*50mm	个	1500	30	
99	输液贴	符合 QB/T1438-2007 测试定量+2.1，紧度 D65 亮度 95.9%，不透明度 ≥ 88.0 ，横向伸缩率+2.6，平滑面 (CF) 39s，耐光性 ≥ 0.74 ，显色灵敏度 ≥ 93.5 。服药标签专用防水，防油，防酒精，防 PVC, 防磨损，大容量，原木浆纸，纸张油腻，显色清晰。规格：50*80mm	个	800	30	
100	取订器	轻松起订，自带锁扣，安全，规格：56*28.5*29mm	个	20	3.5	
101	无纺布口袋	多功能使用，单层，规格：275*140*315mm	个	50	4	
102	热敏打印纸	纯木浆原纸，挺度好，韧性足，不易撕裂，涂布均匀，无露白，孔距精确，规格：80*80mm	卷	50	10	
103	电热水龙头	快速电热水器，速热技术，3 秒即热，冷热两用，水电分离，多重防护，温度显示，可旋转，加热功率：3000W，3C	个	20	250	

三、商务要求

1. **供货期限：**1年。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达到合同总金额或配送服务期满后，合同自动终止。

2. **送货时间：**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分批次送货，在接到采购人送货通知后2小时内到货，退换货等问题在2小时内响应。（提供承诺函）

3. **供货地点：**阆中市中医医院院内对应的物资库房。

4.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之日起5日内预付成交金额的10%；供应商前期工作量产生的费用从预付的10%合同金额中进行扣除，供应商应每月将结算（扣除）金额及结算（扣除）依据交采购人确认。预付款扣除完毕后，其他货物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按季度结算，合同价款结算时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每项投标产品实际数量×该项中标单价进行据实结算，供应商凭正式发票及收货单等结账。

5. 报价要求（实质性要求）

（1）本项目投标报价单价不得超过单价最高限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报价时以上产品（服务内容）需报全，若有缺项、漏项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服务要求等于或优于以上需求均可参与本项目。

（4）本项目的报价须包含采购费、成本费、运输、利润、税金、安装、调试、检测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所必需的费用也须考虑进报价中，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6. 配送要求

（1）投标人需为本项目配备本地化专职配送服务人员2名，合同执行期间不得随意更换配送人员，若因特殊情况需进行人员更换，需提前告知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

（2）配送产品必须是全新的，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及采购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相关部件及服务在正确安装后，能确保在正常的使用过程中安全、可靠，满足采购人实际使用要求，并达到有关规定的要求。

（3）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偿调换相同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现场安装调试至采购人能正常使用。安

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成交供应商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并保证不对采购人办公场所造成任何不良影响。

(4) 清单中的采购数量为年预计量，不作为实际供货标准，具体配送时间、配送内容以及配送数量以采购人实际下单为准。成交供应商在每次配送时，须提供配送验收清单（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时间、配送产品的具体规格型号、数量、单价、配送人员等）。

(5) 在本项目在给业主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安装、维护、送货）的过程中， 供应商做好安全保障，服务期间所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7. 退换货条款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按本合同约定进行退换货：

7.1 因商品数量、规格、型号不符合约定而要求退换货的，采购人应当于收到货物的3日内向供应商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并满足下列条件。

7.2 要求退换货的产品在使用期和保质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不管有无拆包装都应无条件给采购人进行退换货处理。

7.3 如因非产品质量原因出现下列情况的产品，供应商将不予进行退换货。

7.3.1 产品的原包装已被拆封或破损的。

7.3.2 因采购人的责任，造成产品外观破损及使用性能破坏的。

8. 质量标准：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货物均为符合国家标准的商品。产品质量应满足或高于国家相关标准和要求。

9. 质保期：按商品生产厂家质保期进行质保。

10. 其他：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11. 验收方法、标准及程序：

验收方法：以采购合同、采购及其补充文件、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为验收的主要依据。验收小组成员应到合同标的交付现场进行实地审查验收。根据标的所示清单逐一进行检查，核对品牌型号、数量、技术参数等，查验产品合格证明、检测报告，进行检测实验或演示，并做好验收记录。验收记录必须准确、详细的记载和反应采购项目重要事项的履约情况。成交供应商应配合各级部门进行绩效评价、验收工作。

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及国家、省、市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要求和标准进行验收。

质量验收标准：本项目所指的质量验收，如果采购文件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若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有质量要求标准的，则要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验收程序：按《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规定，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验收程序如下：

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双方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数量及质量，按索票——点数——抽查——入库——填写验收记录的程序完成验收，配送供应商提供配送清单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每次配送的货物都要登记验收记录，注明名称、数量、单价等事项并在采购登记记录上签明意见和验收人的名字。若送货累计三次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2. 违约责任：

甲方（采购人）违约责任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2.2元/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三十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乙方（供应商）违约责任

-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

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2.2 元/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三十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三十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六章 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

- 一、供应商资格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谈判文件资格性要求。
- 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能实质性偏离谈判文件的技术和商务要求。
- 三、响应文件中不能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的条件。

第七章 谈判内容、谈判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采购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谈判小组中的采购人代表确认。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第一部分 “资格性响应文件” 格式

格式 1-1

封面：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资格性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1-2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职务： _____电
话： _____）。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XXX（盖单位公章）
日 期： XXX 年 XXX 月 XXX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注：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与谈判。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XXX（单位名称），XXX（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 XXX 项目（采购编号：XXX）谈判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谈判、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XXX

职 务：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

职 务：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 附：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2.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注：适用于授权代表参与谈判。

投标人为法人单位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投标人非法人单位的，应提供主要负责人授权书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格式 1-3

二、承诺函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本项目以非联合体形式投标，且承诺不再分包履约。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谈判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本单位与其他参与本项目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我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格式 1-4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格式 1-5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² 本项目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附表。

³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请供应商慎重填写）。

4-2 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监狱企业适用。

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X

日期：XXXX

格式 1-6 其余内容 详见“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第四章相关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第二部分 “其他响应性响应文件” 格式

格式 2-1

封面：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其他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2-2

一、报价函

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项目谈判文件（项目编号：XXXX），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谈判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 XX 元（大写：XXXX）。

3.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XX 份，用于谈判报价。

5.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 本次谈判，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 XX 天。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通讯地址：XXX

邮政编码：XXX

联系电话：XXX

传 真：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格式 2-3

二、承诺函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谈判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方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六、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七、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八、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我方完全同意谈判文件中关于“投标费用”、“合同分包”、“合同转包”、“履约保证金”、“知识产权”的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履行。

九、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十、我公司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服务过程中，无挪用资金，无拖欠发放工资、无滞纳缴纳社保和公积金等行为。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格式 2-4

三、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家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限价 (元)	报价单价 (元)	是否属于 进口产品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注：1. 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包含采购费、成本费、运输、利润、税金、安装、调试、检测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所必需的费用也须考虑进报价中，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2. 应完整填写产品的品牌和型号或项目内容。

供应商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X

日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格式 2-5

四、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注：供应商必须根据谈判文件要求据实逐条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格式 2-6

五、商务应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注意：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人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格式 2-7

六、供应商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售后服务人员								

供应商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X

日期：XXXX

格式 2-9

八、报价产品技术参数表

采购编号：

序号	货物（设备）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产品技术参数

注：1. 供应商必须把采购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

2. 按照采购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

日期：XXX

格式 2-10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附：第__轮或最终报价表（单独递交）

_____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家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限价（元）	报价单价（元）	是否属于进口产品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注： 1. 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 所报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 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包含采购费、成本费、运输、利润、税金、安装、调试、检测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所必需的费用也须考虑进报价中, 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2. 应完整填写产品的品牌和型号或项目内容。

3. 第二轮或以后的报价表由供应商自行准备, 须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 供应商最终报价不得超过之前的报价及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否则其报价无效。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

日 期：XXX

第九章 评审方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谈判办法。

1.2 谈判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谈判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谈判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谈判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方法和标准进行谈判，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谈判文件，确定谈判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四）推荐成交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人、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实质性要求）谈判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谈判过程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6 谈判小组评价响应文件，除谈判小组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供应商提供其他外部证据。

2. 评审程序

2.1 熟悉和理解谈判文件和停止评审。

2.1.1 谈判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谈判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谈判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2.1.2 本谈判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1）谈判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2) 谈判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3)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4)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5) 谈判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 (6) 谈判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2.1.4 出现本条 2.1.2 规定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的情形外，谈判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2.2 资格性审查。

本项目需要谈判小组进行资格性检查。

2.2.1 谈判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谈判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2.2.2 资格性审查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没有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应当在资格性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2.2.3 谈判小组应依据谈判文件规定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以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2.2.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2.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2.4 谈判

2.4.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谈判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2.4.2 每轮谈判开始前，谈判小组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谈判内容。

2.4.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谈判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书面确认。

2.4.4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4.5 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

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情况自行决定变更其响应文件的，谈判小组不得拒绝，并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时间，但是供应商变更其响应文件，应当以有利于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为原则，不得变更为不利于满足谈判文件规定，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4.6 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4.7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谈判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提交最后报价。

2.4.8 谈判完成后，谈判小组应出具谈判情况记录表，谈判情况记录表需包含谈判内容、谈判意见、实质性变动内容等。

2.5 最后报价。

2.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或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或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5.2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两轮（若有）以上报价的，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谈判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2.5.3 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4 最后报价中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小写、大写金额和单价、总价金额出现明显文字错误，应当按照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程序先纠正错误后，再行修正，不得经过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 谈判小组复核。供应商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谈判小组复核后，应当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 3 家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谈判报告。供应商报价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

2.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2.8.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谈判小组拟出具谈判报告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 2 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谈判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谈判小组现场修改评审结果。由谈判小组自主决定是否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谈判小组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谈判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谈判小组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谈判小组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2.8.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 (1) 谈判小组已经出具谈判报告并且离开评审现场的；
-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2.9 编写谈判报告。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谈判报告。谈判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 (2) 评审日期和地点，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成员名单；
- (3)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谈判情况、报价情况等；
- (4)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的名单及理由。

谈判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

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谈判报告。

2.10 谈判异议处理规则。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谈判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应当在谈判报告中予以反映。

2.11 供应商澄清、说明

2.11.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1.2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2 终止谈判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3. 谈判纪律及注意事项

3.1 谈判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3.2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谈判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谈判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谈判的资格。

3.3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谈判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3.4 谈判小组独立评判，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写出书面报告。

3.5 谈判小组可根据需要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4. 确定成交供应商

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4.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5. 成交通知书

5.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5.2 采购人按符合采购需求的合格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示成交结果，由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5.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成交或未成交原因作出解释，也不退还响应文件。

6. 谈判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五）发现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六）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七）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八）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7.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二) 评审前, 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 评审过程中, 不得与外界联系, 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 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审过程中, 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 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 不得以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 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 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 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 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 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 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 不得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十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非实质性修改）

合同编号：XXX

签订地点：XXX

签订时间：XXX 年 XXX 月 XXX 日

采购人（甲方）：XXX

供应商（乙方）：X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XXX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的《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 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随机配件	交货期	资金来源（万元）			
								预算内	预算外	自筹	其他

二、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XXX 元，即 RMB¥XXX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 质量要求

-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 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XXX 标准，以及本项目谈判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 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XXX 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

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 货物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 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XXX 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XXX）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 XXX 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XXX 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XXX 天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一般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XXX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合格证明书》。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谈判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 XXX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验收合格。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如货物经乙方 XXX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且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1. 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以及乙方交给甲方的合同履行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 计算款额¥XXX元，人民币大写：XXX元整）后的XXX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XXX的价款。

2.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XXX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给XXX财政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办理财政国库支付手续，并由其向乙方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款项：¥XXX元，人民币大写XXX元整；自筹资金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

3.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4. 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满XXX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XXX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XXX元，人民币大写：XXX元整。

六、售后服务

1.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XX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XXX小时内响应到场，XXX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XXX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采购人）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2.2元/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三十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 乙方（供应商）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

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2.2 元/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三十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三十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 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

3.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并经代理机构审核编号后生效。甲方、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盖单位公章）

乙方：（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